

六成青年撐多加規管 醫學會倡設控酒辦法

01月15日(日) 00:30



現時僅靠零售業守則自律不出售酒精飲品予青少年。(朱先儒攝)

1/4

從事藥物、酒精預防及教育工作的啟勵扶青會行政總監蕭加欣表示，該會支持讓未成年人士接觸酒精的地方作出更多規管。該會去年就相關議題訪問約1000名13至21歲青年，約60%受訪者支持建議，認為可減少年輕人接觸酒精的機會。

該會去年進行測試，委派數名15至16歲青少年在全港逾百個零售點進行測試，最終發現青少年可於80%零售點買到酒精飲品，反映青少年接觸酒精「輕而易舉」。她指出，規管方法是否以立法形式執行，當局須多作公眾諮詢，以了解青少年與家長的取態。

據2013年衛生署委託香港大學的調查顯示，香港曾飲酒的小四至小六學生，以及中學生分別佔受訪組群的44%及62%，每月最少飲酒一次者分別佔4.7%及逾10%。近半數曾飲酒的小學生在8歲或以前已首次飲酒；在曾飲酒的中學生當中，五分之一在7歲或之前已初嘗酒精。這些高小學生及中學生當中，分別有10%及27%是自己買酒飲。

政府擬立法規管零售店售賣酒精飲品予18歲以下人士，惟由哪個部門執行則未有定案。香港醫學會副會長陳以誠建議，當局應可借鑑成立控煙辦公室的經驗，成立控酒辦公室，以專人執行新法規，始可有效地執行相關法規，否則，只會出現有法不依的情況，最終亦未能達到當局欲減少年輕人接觸酒精飲品的目的。



張同學(17歲)：「嚴咗啲囉，都係維持番依家咁好啲。我買酒唔一定係自己飲，可能係長輩叫我買。第日屋企人叫你買啤酒汽水，唔通淨係買汽水？」(朱先儒攝)



邱同學(15歲)：「我都係覺得維持番依家咁好啲，下下去買嘢都問你擺身份證，好鬼麻煩。」(朱先儒攝)



江同學(15歲)：「政府都擺嚟搞、擾民、冇個樣整啲樣。如果係有心買，周圍都有啦，點解一定要去便利店啫。」(朱先儒攝)

